

台山市金桥铝型材厂有限公司

职业健康体系绩效情况

(一) 公司的 EHS 方针/政策

EHS 方针：以人为本 预防为主 技术创新 管理创优 遵法守纪 持续改善 EHS 方针作为公司 EHS 的行为宗旨，公司领导承诺：

1. 全体员工都进行环境方针的宣传，遵循国家的相关环境法律法规，减少污染，美化环境。

2.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有关环境法律、法规及相关标准的要求，加强对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立足长远的可持续发展的经营思想，积极采取有力措施，逐步降低噪音污染，预防和杜绝突发的火灾事故、压力容器的爆炸事故，预防和杜绝生产、服务活动中突发的其它环境健康安全事件，有效地实施噪声、固体废弃物、大气、水体、土地、社区污染及安全事件的预防，节能降耗，发动全员参与，建设和改善自然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统一，永续经营。

(二) 公司的环保与职业健康安全监测

公司安全环保管理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每年委托第三方资质机构对本公司三废排放进行了检测，检测结果合格，符合：

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 27—2001）、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等排放标准；并按照要求每年委托第三方资质机构对公司作业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合格，符合 GBZ2.1-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和 GBZ2.1-2007《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第 2 部分物理因素》的标准。

(三) 对商业伙伴在环保与职业健康安全方面的要求

1. 公司已制定《ASI 行为准则》，要求供应商遵守并执行，其中包括：国际公约、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与 ASI 标准有关的其他要求。

2. 环保方面需特别遵守以下标准：《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土壤污染防治法》《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等。同时公司预计今后将对供应商进行 EHS 方面的审核，已督促供应商在环保和职业健康方面多做改进，与供应商共同成长。

(四) 公司过去一年中，在环保和职业健康安全领域达成的目标

1. 环境污染:0 污染事故，达标排放；
2. 泄露评估方面：泄露事件：0；
3. 疑似职业病:本次检查未发现相应岗位的疑似职业病 ；
4. 重伤病例数：0；
5. 安全教育与培训：结合日常监督管理，取得一定的成效。员工安全培训方面，2024 年度共组织培训 3754 次，员工培训完成 13053 人次；新员工入职培训率达 100%，同行业相比职业健康安全绩效有效运行；
6. 公司成功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和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第三方审核；